

## 出外訪人追求信息

# 神救恩的單位

讀經：路十九 5，9~10

『耶穌到了那地方，往上一看，對他說，撒該，快下來，今天我必須住在你家裏。...耶穌說，今天救恩到了這家，因為他也是亞伯拉罕的子孫。人子來，是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。』

我們在考慮神命定傳福音之路的操練與實行時，必須把神救恩的單位包括在內。多數人，無論基督徒或非基督徒，都以為神的救恩只是個人的事。人天然的心思認為個人是神救恩的單位。這種想法與神的經綸，神的計畫相反。神命定之路是要得著全家，不只是個人。甚至在舊約，神就啟示祂救恩的單位。神不僅救了挪亞和他妻子脫離洪水，祂也救了他們的兒子和兒婦。(創七 7。)挪亞全家包括了八個人。(彼前三 20，來十一 7。)那是神對人所施救恩頭一個完全的豫表。

在出埃及十二章，喫逾越節羊羔是按著家的。若是一家人太少，喫不了一隻羊羔，就要和鄰舍共取一隻。(出十二 3~4。)此外，逾越節羊羔的血是抹在他們所住房子的門楣和門框上，不是抹在個人身上。以個人身分過逾越節，乃是與神的經綸相反的。耶穌基督之為逾越節的羊羔，不是只為著個人，乃是為著全家。我們如果不顧到全家作神救恩的單位，就違背了神經綸的原則。

當我們請人來參加召會的聚會，許多人只會自己來。我們若到人家中探訪人，就會接近他們全家的人。從這裏我們能看見，『叩門』可以接觸全家，不僅接觸一人而已。當我們叩人的門，我們就是在遵守神經綸的原則。我們若輕看神命定的接觸人傳福音之路，這是何等羞恥。我們必須走這條照著聖經啟示的神命定傳福音的路。

神救恩的單位是全家，這是照著真理；所以

我們必須持定這個真理。我們必須看見，我們被主差遣是去接近神救恩的整個單位—全家。我們傳福音若是只注意個人而不注意全家，就可能得罪我們的神。我們出去接近人，應當包括他們的全家。

主耶穌帶頭前去探訪人。祂甚至前去受人藐視的耶利哥城。在聖經裏，耶路撒冷是蒙祝福的城，而耶利哥是受咒詛的城。耶路撒冷是在錫安山上，耶利哥是在乾熱多塵的谷裏。在耶利哥，主耶穌去到稅吏長撒該的家裏。在路加十九章五節，祂告訴撒該說，『今天我必須住在你家裏。』過了幾節經文，祂對撒該宣告說，『今天救恩到了這家。』(路十九 9。)主對撒該兩次題到家，因為祂看重家的單位。...出去到人家中探訪人，好接近人的全家，向他們傳福音，乃是照著聖經的真理。

要將真理付諸實行，需要很大的智慧。當我們去探訪人傳福音時，一個十七歲的女孩可能接受了主。我們是否該立即給她施浸？我們必須仰望主作我們的智慧，而有正確的分辨力。在有些情形下，給這樣一個年輕人施浸，可能會幫助她的父母接受主。然而，我們不該很快的給這位年輕人施浸。我們或許需要問一下她的父母，免得得罪他們。同樣的情形可能發生在丈夫不在的時候，妻子得救了，我們如果想要立即給妻子施浸，可能會得罪她的丈夫。我們若運用智慧，全家就會敞開接受主，並且受浸。我們必須非常守規矩，非常有禮貌，非常有智慧。

我們如果不這麼運用智慧，就不會得著全家作為神救恩的單位。我們出去必須有眼光，要長期的建立起一些東西來。最後我們不僅會在鄰近的區域，也會在全城，建立好的名聲。在臺北的確有這種情形。今天在臺北的人很尊重聖徒們，對聖徒們到他們家中傳基督的福音也相當的敞開。

我盼望我們中間許多人經常出去探訪人傳福音。出去的時候唱詩歌可能有幫助。在每個區域內，都該有這樣美好的傳福音氣氛。有些聖徒過一段時間可以搬到新的一區去，好在那裏也造成美好的氣氛，這可能也有幫助。我們出去若用不同的方法傳福音，就會在幾年之內看到收穫。這在於我們所用的方法。我盼望我們都拿起傳福音的負擔，並且樂意接受訓練，正確而積極的去實行。過了幾年，就會建立起

一些有益的東西，人們也會看見有一群基督徒是愛主的，是出去探訪人，好叫基督的福音得以擴展的。

此外，當我們為著福音的緣故到人家中探訪人，我們同他們說話，我們的舉止應當造成一種氣氛和情形，使我們能接近他們全家。我們說話和舉止所表現的姿態，也應當引起他們的尊重，使他們期望我們會與他們全家的人談話。(摘自《神命定之路的操練與實行》91~96 頁)

## 補 845 至於我和我家

A 小調

4/4

那些愁苦、憂慮的日子，已經一去不再回，  
喜樂活泉潺潺流不止，平安在心間，不消退；  
哦，主耶穌，我感謝你，這都是因你的憐憫，  
使我全家完全屬你，滿享神的救恩。